

海航集团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业务通告

主送：福航市场销售部、福航财务部、福航售票处、海航售票处、FU呼叫中心、王芳（海航股份-财务部）、符润（海航股份-财务部）、国内客运业务

发件方：福州国内业务

签发人：符杰 经办人：汪奕云 联系电话：18222950586 页数：2

抄送：公司领导及部门领导

下发方式： 电子邮件下发 录入运价系统

关于新下发疫情防控期间福州航空国内航班 免收退票费的补充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为继续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，根据民航局1月27日发布《关于免收民航机票退票费的补充通知》的要求，特对已购福州航空航班客票的旅客提供免费退票服务，现下发相关补充票务规定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：在2020年1月28日0时之前已购买且乘机日期在1月28日（含）之后的，由福州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和为市场方的代码共享航班。

二、适用票证：666票证。

三、退票标准：在航班起飞前提出退票申请，在客票有效期内，旅客可至原购票地办理免费退票业务，不收取退票费。

福州航空市场营销部

2020年1月28日